

中共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文件

沈工信党组发〔2024〕50号



关于刘易林等同志职级调整的通知

机关各处室、市先进制造业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规定》和《辽宁省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实施方案》精神，局党组决定，下列5名同志晋升职级：

刘易林、吴雪松等2名同志晋升一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夏元汉同志晋升二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周雪彤同志晋升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张溪菱同志晋升四级主任科员职级。

中共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

2024年7月29日

中共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 2024年8月8日印发
